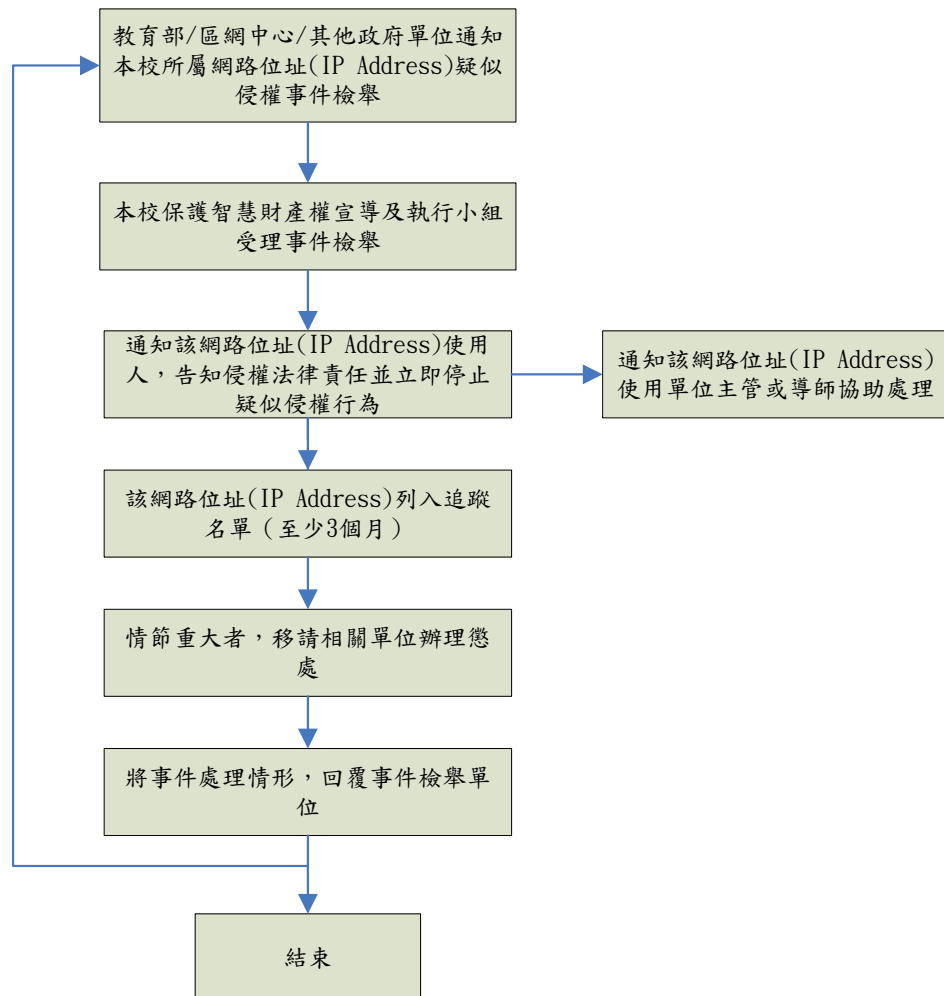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樹德科技大學校園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細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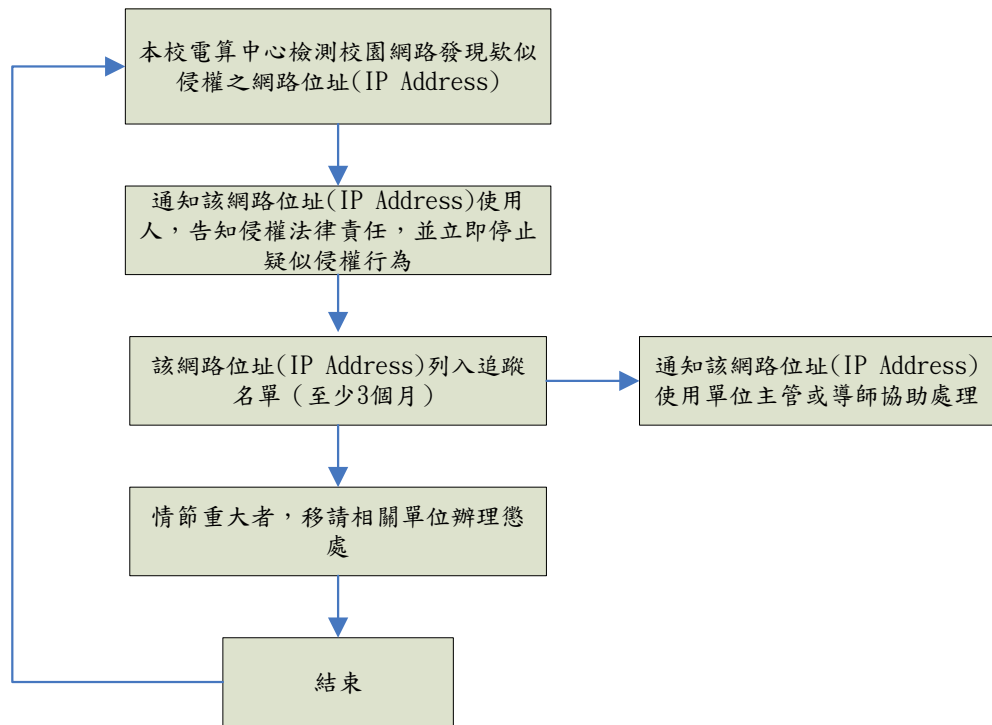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24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研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98 年 3 月 18 日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
中華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第一條 為落實保護智慧財產權，處理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事件，依據教育部「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」及本校「校園網路使用辦法」第五條，訂定樹德科技大學校園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細則（以下簡稱本細則）。

第二條 接獲校外單位檢舉本校有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事件時，依下列處理程序作業。



第三條 電算中心須不定期檢測本校電腦及網路使用情形，發現疑似侵權行為時，依下列處理程序作業。



第四條 凡由校外單位通知本校疑似侵權之網路位址(IP address)使用者，第一次將封鎖其網路使用權 1 個月，第二次即封鎖至該學期末。恢復網路使用權須親至電算中心辦理。

第五條 本細則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